附件2

贵州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评价标准

一、公告条件

评价得分达到60分以上（其中创新能力指标得分不低于20分、成长性指标及专业化指标得分均不低于15分），或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级、省级科技奖励。

（二）获得高新技术企业、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荣誉（均为有效期内）。

（三）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。

（四）近三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（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）500万元以上。

二、评价指标

包括创新能力、成长性、专业化三类六个指标，评价结果依分值计算，满分为100分。

**（一）创新能力指标（满分40分）**

**1.与企业主导产品相关的有效知识产权数量（满分20分）**

A.I类高价值知识产权1项以上（20分）

B.自主研发的I类知识产权1项以上（15分）

C.I类知识产权1项以上（10分）

D.II类知识产权1项以上（5分）

E.无（0分）

**2.上年度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（满分20分）**

A.5%以上（20分）

B.3%-5%（15分）

C.2%-3%（10分）

D.1%-2%（5分）

E.1%以下（0分）

**（二）成长性指标（满分30分）**

**3.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（满分20分）**

A.15%以上（20分）

B.10%-15%（15分）

C.5%-10%（10分）

D.0%-5%（5分）

E.0%以下（0分）

**4.上年度资产负债率（满分10分）**

A.55%以下（10分）

B.55%-75%（5分）

C.75%以上（0分）

1. **专业化指标（满分30分）**

**5.主导产品所属领域情况（满分10分）**

A.属于《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》（10分）

B.属于其他领域（5分）

**6.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（满分20分）**

A.70%以上（20分）

B.60%-70%（15分）

C.55%-60%（10分）

D.50%-55%（5分）

E.50%以下（0分）

贵州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

一、认定条件

同时满足以下四项条件即视为满足认定条件∶

1. 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到2年以上。
2. 上年度研发费用总额不低于100万元，且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不低于3%。

（三）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在1000万元以上，或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在1000万元以下，但近2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（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）达到2000万元以上。

（四）评价得分达到60分以上或满足下列条件之一∶

1.近三年获得过省级科技奖励，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名前三；或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，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名前五。

2.近两年研发费用总额均值在1000万元以上。

3.近两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（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）6000万元以上。

4.近三年进入“创客中国”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全国500强企业组名单。

二、评价指标

包括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和创新能力四类十三个指标，评价结果依分值计算，满分为100分。

**（一）专业化指标（满分25分）**

**1.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（满分5分）**

A.80%以上（5分）

B.70%-80%（3分）

C.60%-70%（1分）

D.60%以下（0分）

**2.近2年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增长率（满分10分）**

A.10%以上（10分）

B.8%-10%（8分）

C.6%-8%（6分）

D.4%-6%（4分）

E.0%-4%（2分）

F.0%以下（0分）

**3.从事特定细分市场年限（满分5分）**

每满2年得1分，最高不超过5分。

**4.主导产品所属领域情况（满分5分）**

A.在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及关键领域“补短板”“锻长板”“填空白”取得实际成效（5分）

B.属于工业“六基”领域、中华老字号名录或企业主导产品服务关键产业链重点龙头企业（3分）

C.不属于以上情况（0分）

**（二）精细化指标（满分25分）**

**5.数字化水平（满分5分）**

A.三级以上（5分）

B.二级（3分）

C.一级（0分）

**6.质量管理水平（每满足一项加3分，最高不超过5分）**

A.获得省级以上质量奖荣誉

B.建立质量管理体系，获得ISO9001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

C.拥有自主品牌

D.参与制修订标准

**7.上年度净利润率（满分10分）**

A.10%以上（10分）

B.8%-10%（8分）

C.6%-8%（6分）

D.4%-6%（4分）

E.2%-4%（2分）

F.2%以下（0分）

**8.上年度资产负债率（满分5分）**

A.50%以下（5分）

B.50%-60%（3分）

C.60%-70%（1分）

D.70%以上（0分）

**（三）特色化指标（满分15分）**

**9-1符合本省产业发展导向情况（满分5分）**

A.属于《贵州省中小企业“专精特新”培育实施方案》重点培育产业（5分）

B.属于市（州）重点支持的产业领域（3分）

C.不属于以上情况（0分）

**9-2 实施特色化经营情况（每满足一项加2分，最高10分）**

A.掌握特色工艺、技术、配方或服务，并有相关专利技术或其他支撑材料

B.实现绿色低碳发展，拥有绿色产品，或绿色车间或绿色工厂称号，固废综合利用率达30%以上

C.企业或产品获得省级及以上技术创新、品牌、质量、专利等奖项、称号认定或省级及以上行业协会重大奖项和称号认定

D.企业已上市或已启动上市计划

E.近三年进入“创客中国”贵州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50强名单

F.近两年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，企业发展得到提升改造

**（四）创新能力指标（满分35分）**

**10.与企业主导产品相关的有效知识产权数量（满分10分）**

A.I类高价值知识产权1项以上（10分）

B.自主研发I类知识产权1项以上（8分）

C.I类知识产权1项以上（6分）

D.II类知识产权1项以上（2分）

E.无（0分）

**11.上年度研发费用投入（满分10分）**

A.研发费用总额500万元以上或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在10%以上（10分）

B.研发费用总额400-500万元或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在8%-10%（8分）

C.研发费用总额300-400万元或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在6%-8%（6分）

D.研发费用总额200-300万元或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在4%-6%（4分）

E.研发费用总额100-200万元或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在3%-4%（2分）

F.不属于以上情况（0分）

**12.上年度研发人员占比（满分5分）**

A.20%以上（5分）

B.10%-20%（3分）

C.5%-10%（1分）

D.5%以下（0分）

**13.建立研发机构级别（满分10分）**

A.国家级（10分）

B.省级（8分）

C.市级（4分）

D.市级以下（2分）

E.未建立研发机构（0分）